

各學系（學位學程）自訂國文基本能力要求暨補救措施情形一覽表

第一版 107.02.05

學系	國文基本能力要求	補救措施	討論通過會議	
			系務會議	教務會議
教育學系	本系 107 學年度（含）以後入學之學生國文基本能力畢業門檻為「基礎級」。通過標準以在學期間參加全國大專生語文素養檢測成績為依據。	若國文基本能力未達基礎級者，學生可在畢業之前報名參加往後每學期舉辦之大一國文會考或加修本校辦理 0 學分 4 小時「國文加強課程」，成績及格者視同通過畢業門檻。學生參加「國文加強課程」，須依規定報名並繳交學分費。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 (106.6.6)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初教務會議 (106.10.17)
特殊教育學系	本系 107 學年度（含）以後入學之學生國文基本能力畢業門檻為「基礎級」。通過標準以在學期間參加全國大專生語文素養檢測成績為依據。	若國文基本能力未達基礎級者，學生可在畢業之前報名參加往後每學期舉辦之大一國文會考或加修本校辦理 0 學分 4 小時「國文加強課程」，成績及格者視同通過畢業門檻。學生參加「國文加強課程」，須依規定報名並繳交學分費。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 (106.9.19)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初教務會議 (106.10.17)
幼兒教育學系	本系 107 學年度（含）以後入學之學生國文基本能力畢業門檻為「基礎級」。通過標準以在學期間參加全國大專生語文素養檢測成績為依據。	若國文基本能力未達基礎級者，學生可在畢業之前報名參加往後每學期舉辦之大一國文會考或加修本校辦理 0 學分 4 小時「國文加強課程」，成績及格者視同通過畢業門檻。學生參加「國文加強課程」，須依規定報名並繳交學分費。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系務會議 (106.6.14)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初教務會議 (106.10.17)

學系	國文基本能力要求	補救措施	討論通過會議	
			系務會議	教務會議
體育學系	本系 107 學年度(含)以後入學之學生國文基本能力畢業門檻為「 <b>基礎級</b> 」。通過標準以在學期間參加全國大專生語文素養檢測成績為依據。	若國文基本能力未達基礎級者，學生可在畢業之前報名參加往後每學期舉辦之大一國文會考或加修本校辦理 0 學分 4 小時「國文加強課程」，成績及格者視同通過畢業門檻。學生參加「國文加強課程」，須依規定報名並繳交學分費。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 (106.8.21)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初教務會議 (106.10.17)
語文教育學系	本系 107 學年度(含)以後入學之學生國文基本能力畢業門檻如下： 1.本國生：國文能力畢業門檻為「 <b>精熟級</b> 」 2.僑外生：國文能力畢業門檻為「 <b>基礎級</b> 」 通過標準以在學期間參加全國大專生語文素養檢測成績為依據。	若國文基本能力未達畢業門檻標準者，學生可在畢業之前報名參加往後每學期舉辦之大一國文會考或加修本校辦理 0 學分 4 小時「國文加強課程」，成績及格者視同通過畢業門檻。學生參加「國文加強課程」，須依規定報名並繳交學分費。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 (106.09.19)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初教務會議 (106.10.17)
區域與社會發展學系	本系 107 學年度(含)以後入學之學生國文基本能力畢業門檻為「 <b>基礎級</b> 」。通過標準以在學期間參加全國大專生語文素養檢測成績為依據。	若國文基本能力未達基礎級者，學生可在畢業之前報名參加往後每學期舉辦之大一國文會考或加修本校辦理 0 學分 4 小時「國文加強課程」，成績及格者視同通過畢業門檻。學生參加「國文加強課程」，須依規定報名並繳交學分費。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 (106.8.20)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初教務會議 (106.10.17)
諮商與應用心理學系	本系 107 學年度(含)以後入學之學生國文基本能力畢業門檻為「 <b>基礎級</b> 」。通過標準以在學期間參加全國大專生	若國文基本能力未達基礎級者，學生可在畢業之前報名參加往後每學期舉辦之大一國文會考或加修本校辦理 0	105 學年度第 7 次系務會議 (106.2.14)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期末教務會議

學系	國文基本能力要求	補救措施	討論通過會議	
			系務會議	教務會議
	語文素養檢測成績為依據。	學分 4 小時「國文加強課程」，成績及格者視同通過畢業門檻。學生參加「國文加強課程」，須依規定報名並繳交學分費。		(106.5.23)
美術學系	本系 107 學年度(含)以後入學之學生國文基本能力畢業門檻為「 <b>基礎級</b> 」。通過標準以在學期間參加全國大專生語文素養檢測成績為依據。	若國文基本能力未達基礎級者，學生可在畢業之前報名參加往後每學期舉辦之大一國文會考或加修本校辦理 0 學分 4 小時「國文加強課程」，成績及格者視同通過畢業門檻。學生參加「國文加強課程」，須依規定報名並繳交學分費。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 (106.9.5)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初教務會議 (106.10.17)
音樂學系	本系 107 學年度(含)以後入學之學生國文基本能力畢業門檻為「 <b>基礎級</b> 」。通過標準以在學期間參加全國大專生語文素養檢測成績為依據。	若國文基本能力未達基礎級者，學生可在畢業之前報名參加往後每學期舉辦之大一國文會考或加修本校辦理 0 學分 4 小時「國文加強課程」，成績及格者視同通過畢業門檻。學生參加「國文加強課程」，須依規定報名並繳交學分費。	106 學年度第 1 次系務會議 (106.09.19)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初教務會議 (106.10.17)
臺灣語文學系	本系 107 學年度(含)以後入學之學生國文基本能力畢業門檻為「 <b>基礎級</b> 」。通過標準以在學期間參加全國大專生語文素養檢測成績為依據。	若國文基本能力未達基礎級者，學生可在畢業之前報名參加往後每學期舉辦之大一國文會考或加修本校辦理 0 學分 4 小時「國文加強課程」，成績及格者視同通過畢業門檻。學生參加「國文加強課程」，須依規定報名並繳交學分費。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 (106.6.13)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初教務會議 (106.10.17)

學系	國文基本能力要求	補救措施	討論通過會議	
			系務會議	教務會議
英語學系	本系 107 學年度(含)以後入學之學生國文基本能力畢業門檻為「 <b>基礎級</b> 」。通過標準以在學期間參加全國大專生語文素養檢測成績為依據。	若國文基本能力未達基礎級者，學生可在畢業之前報名參加往後每學期舉辦之大一國文會考或加修本校辦理 0 學分 4 小時「國文加強課程」，成績及格者視同通過畢業門檻。學生參加「國文加強課程」，須依規定報名並繳交學分費。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 (106.6.16)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初教務會議 (106.10.17)
數學教育學系	本系 107 學年度(含)以後入學之學生國文基本能力畢業門檻為「 <b>基礎級</b> 」。通過標準以在學期間參加全國大專生語文素養檢測成績為依據。	若國文基本能力未達基礎級者，學生可在畢業之前報名參加往後每學期舉辦之大一國文會考或加修本校辦理 0 學分 4 小時「國文加強課程」，成績及格者視同通過畢業門檻。學生參加「國文加強課程」，須依規定報名並繳交學分費。	106 學年度第 2 次系務會議 (106.10.18)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末教務會議 (106.12.19)
科學教育與應用學系	本系 107 學年度(含)以後入學之學生國文基本能力畢業門檻為「 <b>基礎級</b> 」。通過標準以在學期間參加全國大專生語文素養檢測成績為依據。	若國文基本能力未達基礎級者，學生可在畢業之前報名參加往後每學期舉辦之大一國文會考或加修本校辦理 0 學分 4 小時「國文加強課程」，成績及格者視同通過畢業門檻。學生參加「國文加強課程」，須依規定報名並繳交學分費。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 (106.6.8)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初教務會議 (106.10.17)
資訊工程學系	本系 107 學年度(含)以後入學之學生國文基本能力畢業門檻為「 <b>基礎級</b> 」。通過標準以在學期間參加全國大專生語文素養檢測成績為依據。	若國文基本能力未達基礎級者，學生可在畢業之前報名參加往後每學期舉辦之大一國文會考或加修本校辦理 0 學分 4 小時「國文加強課程」，成績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系務會議 (106.5.4)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期末教務會議通過

學系	國文基本能力要求	補救措施	討論通過會議	
			系務會議	教務會議
		及格者視同通過畢業門檻。學生參加「國文加強課程」，須依規定報名並繳交學分費。		
數位內容 科技學系	本系 107 學年度(含)以後入學之學生國文基本能力畢業門檻為「 <b>基礎級</b> 」。通過標準以在學期間參加全國大專生語文素養檢測成績為依據。	若國文基本能力未達基礎級者，學生可在畢業之前報名參加往後每學期舉辦之大一國文會考或加修本校辦理 0 學分 4 小時「國文加強課程」，成績及格者視同通過畢業門檻。學生參加「國文加強課程」，須依規定報名並繳交學分費。	105 學年度第 6 次系務會議 (106.05.11)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期末教務會議通過
文化創意 產業設計 與營運學系	本系 107 學年度(含)以後入學之學生國文基本能力畢業門檻為「 <b>基礎級</b> 」。通過標準以在學期間參加全國大專生語文素養檢測成績為依據。	若國文基本能力未達基礎級者，學生可在畢業之前報名參加往後每學期舉辦之大一國文會考或加修本校辦理 0 學分 4 小時「國文加強課程」，成績及格者視同通過畢業門檻。學生參加「國文加強課程」，須依規定報名並繳交學分費。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文創事經系所事務會議 (106.6.10)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初教務會議 (106.10.17)
國際企業 學系	本系 107 學年度(含)以後入學之學生國文基本能力畢業門檻為「 <b>基礎級</b> 」。通過標準以在學期間參加全國大專生語文素養檢測成績為依據。	若國文基本能力未達基礎級者，學生可在畢業之前報名參加往後每學期舉辦之大一國文會考或加修本校辦理 0 學分 4 小時「國文加強課程」，成績及格者視同通過畢業門檻。學生參加「國文加強課程」，須依規定報名並繳交學分費。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 (106.10.5)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末教務會議 (106.12.19)